

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臺灣總會 函

地址：406506 臺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
承辦人：黃怡涵 分機：1242
電話：(04) 2243-6960 傳真：(04) 2243-6968

受文者：相關單位、人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1 日
發文字號：真臺牧字第 115-0147 號
速 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小組長推薦表

奉主耶穌聖名

主旨：通知舉開第五十五屆大專班學生靈恩會，並請鼓勵合乎資格之同靈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舉開日期：115 年 8 月 6 日至 8 月 12 日
(學員請於 6 日下午 4 點以前完成報到；12 日午餐後結束)。
- 二、舉開地點：
 1. 總會班—凡就讀升一、二年級 (升專四、專五) 大專院校之學員
主題：救恩福音論／地點：臺灣總會
(臺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 電話：04-22436960)
★請教育股負責人關心、鼓勵，協助高三升大一學員報名參加。
 2. 臺中班：凡就讀升一、二年級 (升專四、專五) 大專院校之學員
主題：救恩福音論／地點：臺中教會
(臺中市區公園路 115 號 電話：04-2201-3356)
★臺中班有名額限制，請見下方報名方式說明。
 3. 大德班：凡就讀升三年級之大專院校之學員。
主題：教會論／地點：大德教會
(雲林縣大埤鄉大德村大德 159 號 電話：05-5912304)
 4. 永康班：凡就讀升四年級之大專院校之學員。
主題：忠僕人生論／地點：永康教會
(臺南市永康區永大路三段 477 號 電話：06-2312730)
- 三、參加資格：大專生 (五專生須四年級以上；請勿跨年級報名)，
非學生身分者 請勿報名，歡迎慕道者報名參加。
※升大一新生尚未放榜者可事先報名。

四、報名期限：自 115 年 4 月 29 日 10:00 起，至 6 月 15 日 23:00 止；

逾期不再開放延期報名。(除了總會班之外，不接受臨時報名。)

五、費用：雜費 300 元、伙食費 700 元，合計：1,000 元；慕道者優待伙食費，合計：500 元，現場繳交。

*現場報名者，報名費需加收為 1,300 元；慕道者加收為 800 元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1.請輸入網址 <https://edu.tjc.org.tw/>線上報名/，進入「教牧資源網-線上報名」後，依班別填妥基本資料後將報名表送出（請務必填寫真實資料）。

2.臺中班依報名日期先後順序優先登記，額滿後自行於總會班報名；名額限制 110 名(弟兄 50 名/姐妹 60 名；開放 150 名報名，錄取前 110 名)。
*臺中班學員請於 5/15 日(五)前劃撥繳交報名費 1,500 元整完成報名(全程參加者則退費 500 元)，若未於期限內完成報名手續者視同放棄，將以電話通知進行遞補。

※劃撥帳號：00201261，劃撥戶名：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臺灣總會，劃撥單背面備註欄，請務必註明「第 55 屆大專班報名費、姓名、原屬教會」。

七、大專班學生靈恩會學員注意事項：

1.活動期間於晚間 10 點過後不受理報到。

2.為了幫助學員學習，手機統一於上課時間保管。
(*每日統一時間開放手機使用)

3.學員請攜帶聖經、讚美詩、健保卡、水杯、口罩。

4.請前來參加之學員存著謙卑學習之精神，並在服裝儀容上能端莊、整齊。

5.請學員按年級自行填報名表，或非本人報名者請告知被報名者。

6.活動期間請勿攜帶食物探訪，各班亦不接待住宿。

八、請北臺中教會協助準備 8 月 5-11 日點心(含小組長訓練)，人數另行通知。

九、報到當日，學員如有疑似發燒或身體不適狀況，暫勿前來報到，並請主動通知教牧處。

十、小組長遴選有關事宜

1.小組長遴選辦法：

(1)遴選管道

A. 由輔導傳道推薦之。

B. 由各團契及大專班，每年級至少推薦一名小組長人選。

C. 有意願擔任小組長之學員，可於報名表上方勾選有意願擔任小組長，作為遴選之參考。

※以上人員，經班務人員核定後，確認為小組長名單另行公布。

(2) 遴選資格

具有領導能力、服事熱誠、信仰根基穩固、非慕道者之學員，並能參加小組長職前訓練及能全程出席靈恩會者。

2. 小組長工作職責：

- (1) 會前須參加小組長職前訓練。
- (2) 會中在輔導組之督導下，帶領各組進行各項研討課程、團契課程。
- (3) 與班務人員聯絡，宣導和協助各項班務交代事項。
- (4) 掌握組員動態：負責上課點名，辦理組員請假等事宜。

※小組長職前訓練，將於 115 年 8 月 5 日(三)下午 14:00 至 6 日(四)中午 12:00，大一、二班於臺灣總會/大三班於大德教會/大四班於永康教會，屆時再發文個別通知。

正本：全體教會、祈禱所、班務人員、大專校園聯契契長、大專班班負責

副本：區辦事處、區負責、行政處、大專校園輔導傳道、教牧處、財政處、北臺中教會

順 頌

以 馬 內 利

總負責

簡明瑞

簽 閱	教牧股負責人	宣道股負責人	教育股負責人	事務股負責人	資訊股負責人
	會計股負責人	出納股負責人	長執	傳道	
收文 辦理	承辦人：			年	月
				日	
				字第	號

小組長推薦表

姓名	性別	學校、科系、年級	年齡	通訊地址、電子信箱	手機、電話

備註：

1. 推薦由各團契、大專班或輔導傳道推薦之適當人選，經由班務會議遴選之。條件資格如下：

(1) 大二以上**非慕道者**學員

(2) 具有領導能力、服事熱誠、信仰根基穩固

(3) 參加過大專班學靈會

(4) 能參加小組長職前訓練及能全程出席靈恩會者（115年8月5日至8月12日）

2. 各團契及大專班至少推薦一位小組長人選，若報名人數超過十人時，多推薦一位(每增加十人，多推薦一位)。

3. 推薦表填妥後請寄回教牧處，以利工作進行。

_____ 團契(大專班)

契(班)負責：